

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度印刷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09250004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盐城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度印刷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度印刷服务项目, 合同估算总金额约20万元。
具体要求及需求内容详见报价表。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度印刷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度印刷服务项目: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社会协调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

3.2 中标单位在发布中标通知书之后、签署合同前, 需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注册, 以《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审核通过的截图为准。

3.3 供应商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近三年以来, 供应商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

近三年以来, 供应商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近三年以来, 供应商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近三年以来, 供应商或者拟派项目负责人在采购人之前的项目中没有履约评价不合格的。

3.4 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江苏”(credit.jiangsu.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投标活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5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 投标时须提供从2025年6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退休人员提供在本单位相关证明)

3.6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25 09:00到2025-09-30 18:30

获取方式：在规定获取时间内携带单位介绍信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至江苏锦东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颐高盐城工业数字经济产业园7楼西户），获取采购文件。联系人吴工：18361117595（微信同号）。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0 15: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0 15:00

开标地点：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二楼党群服务室（江苏省盐城市青年中路55号）

七、其他

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度印刷服务项目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盐城市

1. 招标条件

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度印刷服务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立项，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00%，采购人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规模：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度印刷服务项目，合同估算总金额约20万元。

2.2服务期限：一年（自合同生效当日起计）。本项目分批次供货，中标人自收到采购人分批次供货通知后3日历天内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并通过验收。

2.3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合格。

2.4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度印刷服务项目。具体要求及需求内容详见报价表。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社会协调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

3.2中标单位在发布中标通知书之后、签署合同前，需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注册，以《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审核通过的截图为准。

3.3供应商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近三年以来，供应商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

近三年以来，供应商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近三年以来，供应商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近三年以来，供应商或者拟派项目负责人在采购人之前的项目中没有履约评价不合格的。

3.4 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江苏”（credit.jiangsu.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投标活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5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投标时须提供从2025年6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退休人员提供在本单位相关证明）

3.6 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9月25日到2025年9月30日18时30分止；

获取方式：在规定获取时间内携带单位介绍信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至江苏锦东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颐高盐城工业数字经济产业园7楼西户），获取采购文件。联系人吴工：18361117595（微信同号）。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0月10日 15时00分；

递交地址及方式：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二楼党群服务室（江苏省盐城市青年中路55号），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地址

7. 其它

7.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jszbtb.com/>)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同时发布；

7.2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递交办法：见采购文件。

7.3 本次招标对供应商不作经济补偿；

请供应商注意：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它供应商保密。

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不得存在任何资质挂靠、资质出借及投标资料弄虚作假行为，不得参与任何围标、串标行为；如发生上述行为，将承担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不得参与任何恶意投诉，如确因相关单位、人员的行为侵犯了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投诉书上签名，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8. 监督部门

本次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

9. 承揽份额比例

按照评审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选定排名前 3 名的中标候选人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人。第一名中标人所承揽的份额不低于本招标项目合同有效期内工作量的 50%，第二名中标人所承揽的份额不高于本招标项目合同有效期内工作量的30%，第三名中标人所承揽的份额不高于本招标项目合同有效期内工作量的20%。

10.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

地 址：江苏省盐城市青年中路55号

联系人：吕主任

电 话：18036198256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锦东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颐高盐城工业数字经济产业园7楼西户

联系人：王工

电 话：13390675588

电子邮箱：809081979@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政工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

地 址： 江苏省盐城市青年中路55号

联 系 人： 吕女士

电 话： 1803619825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锦东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盐都区颐高盐城工业数字经济产业园7楼西户

联 系 人： 王先生

电 话： 13390675588

电 子 邮 件： 80908197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蔡桂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